证券代码：688387 证券简称：信科移动 公告编号：2022-018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江夏区谭湖二路中信科移动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普通股股东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63,767,46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63,767,46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841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0.84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江萍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63,638,372	99.9953	129,094	0.004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23,637,372	99.9820	130,094	0.018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63,637,872	99.9953	129,094	0.0046	500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13,638,372	99.9688	129,094	0.0312	0	0.0000
2	《关于与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13,637,372	99.9685	130,094	0.031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3 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2，关联股东为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长江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腾越、王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一）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2-043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1 日，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或“公司”）股东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建集团”）持有正元地信股份 39,90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828%。上述股份为烟建集团在公司 IPO 之前投资并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烟建集团持有正元地信股份 39,90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82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烟建集团拟自该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超过 15,400,000 股，即不超过正元地信总股本的 2%。同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股份数合计不超过正元地信总股本的 1%，即 7,700,000 股。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烟建集团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3,35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361%。截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烟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6,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468%。截至目前，前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烟建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9,907,800	5.1828%	IPO 前取得：39,907,8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3,357,800	0.4361%	2022/8/26 ~ 2022/11/25	集中竞价交易	4.32 -4.83	15,874,782	36,550,000	4.746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股价变动趋势等多方面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多种不确定性因素。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9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8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雷赛智能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9,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00 元 / 股（含），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930,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60%。最高成交价为 29.40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7.11 元 /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27,819,621.47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均价 25.93 元 / 股，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实施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报告书》的要求。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2,384,000 股（不含预留份额），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股份数量为 2,546,157 股。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过户及认购情况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50628”。

（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为 17.93 元 / 股，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590.08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不超过 4,590.08 万份。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4,274.512 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4,274.512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不涉及杠杆资金的情形，也不涉及公司提取激励基金的情形。

（三）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2,384,000 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17.93 元 / 股，过户股数为 2,384,000 股（不含预留份额），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7%。在实际认购过程中，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54 名人员因离职或职务变更导致不符合认购条件及其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认购股份 54,000 股，实际过户股份数量为 2,384,000 股，与通过的方案相差 54,000 股。除此之外，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已获得的股份）。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计算。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的份额，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后分别按照 40%、30%、30% 的比例分别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解锁日。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不包括公司（含分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保留股东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将首次授予部分标的股票 2,384,000 股（不含预留份额）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锁定期满，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按照前款约定的比例出售所持标的股票。以 2022 年 11 月 25 日收盘数据测算，经预测算，公司应确认总费用预计为 994.13 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每次解锁比例分摊，则预计 2022 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994.13	49.94	494.30	300.31	149.58

注：上述费用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79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9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向少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216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216 人，代表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的份额为 2,384,000 份，占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设立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主任由管理委员会以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378,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9.75%；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6,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25%。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同意选举孙剑晨、彭胡林、童维勇为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上述选举的管理委员会委员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同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孙剑晨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358,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91%；反对 15,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63%；弃权 11,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46%。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授权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开立并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3）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5）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6）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预留份额、放弃认购份额、因考核未达标、个人异动等原因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 / 再分配方案；

（7）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9）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10）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11）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12）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368,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9.33%；反对 1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42%；弃权 6,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25%。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研发三路南侧无锡伟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139,5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139,5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732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73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骈文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陈凯先生、祁耀亮先生、独立董事徐伟先生、林秀强先生及王怀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高晓先生、周歆瑶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139,5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139,5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	1,117,51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3、议案 2 已经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春福、刘定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1、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2-086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15: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中粮置地广场媒体中心。

3、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因工作原因，董事长陈朗先生不能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经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总经理曹荣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3,280,738,93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5399%。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2,969,493,08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78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共计 311,245,85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1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并见证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其中议案 1 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9,978,639	99.9768%	760,300	0.0232%	0	0	是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为合营企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8,933,439	99.9450%	1,805,500	0.0550%	0	0	是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023,025	93.5121%	1,805,500	6.4879%	0	0

3、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 857,354,140 股）、明毅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 2,112,138,742 股）均已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0,485,757	99.7557%	760,300	0.2443%	0	0	是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068,225	97.2679%	760,300	2.7321%	0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李梅珍律师、叶子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2-121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办理完成了 63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公司股份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56,01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39,602,120 股）的 35.49%；张庆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130,821,900 股（含本次新增质押的股份），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3.8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76%；张庆华先生控股的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堆龙德庆共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4,434,875 股，共生投资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0 股；综上，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170,454,375 股，以此计算，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 130,821,900 股，占持股总数的 76.75%；

●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占持股总数的比例未超过 80%，整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通知，其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办理完成了部分股份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股份质押及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1、新增股份质押情况

张庆华先生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于 11 月 25 日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 630 万股质押给北京银行。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庆华	是	630 万股	否	否	20221121	20241121	北京银行	4.04%	1.43%	融资担保

本次张庆华先生新增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	170,454,375	38.77%	124,521,900	130,821,900	76.75%	29.76%	0	0	0	0

二、与质押股份相关的其他情况

1、质押股份到期情况

张庆华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5,215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33.4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6%，对应融资余额 1.59 亿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637.19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29.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5%，对应融资余额 1.40 亿元。

张庆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已经开始偿还未来半年内将到期股票质押融资，大部分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事项属于其间接融资，相关主体已就未来将到期的债务进行合理规划安排，张庆华先生后续也将积极督促相关主体按约定履约，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此外，张庆华先生亦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自有资金、投资收益与相关企业经营回款等。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①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主要是用于融资担保，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②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与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③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4、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联系住址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
张庆华	男	中国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喜运路 299 号	现任公司党委书记，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维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保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湖南保华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碧胜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家界保华环保有限公司监事，湖南时信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夕乐苑健康养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湖南保华环保有限公司

湖南保华环保有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名称	湖南保华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L25905K
法定代表人	张庆华
注册资本	1,99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12-11
经营期限	2015-12-11 至 2065-12-10
主要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转让服务，开发服务，咨询、交流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能源评估服务；脱硫脱硝技术咨询、推广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湖南碧盛环保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4.85%），其余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 25.15%）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6,376.80 万元，净资产为 6,983.20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908.66 万元，净利润 1,102.42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6,625.10 万元，净资产为 7,422.30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453.23 万元，净利润 695.23 万元。

5、张庆华先生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6、偿债能力分析

张庆华先生主要收入来源有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从长远发展前景上看，张庆华先生投资的一些项目已逐步进入回收期，现金流入量也将逐渐改善，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7、最近一年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张庆华先生未直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关